

证券代码：300047

证券简称：天源迪科

公告编号：2025-12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80,000 万元。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实施，公司拟为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威”）、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恩贝特”）、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迪科数金”）、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天源迪科”）、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源迪科”）、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易杰”）、广州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天源迪科”）、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贝团”）、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巨”）在本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担保，实际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使用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78,000 万元，期限 2 年，担保方式包括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表 1：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分配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使用担保额度（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1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2 年

2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 年
3	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8,000	2 年
4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	2 年
5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 年
6	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 年
7	广州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2 年
8	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	2 年
9	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	2 年
	合计	278,000	

注 1: 2020 年 1 月 2 日,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以合肥研发基地抵押, 对合肥天源迪科二期基建贷款不超过 30,000 万元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不超过 10 年,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额度 14,798.82 万元。2021 年 4 月 27 日,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深圳市万禾天诺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拟以深圳研发基地抵押, 提供担保额度 12,000 万元, 担保期限 15 年,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额度 10,816.66 万元。

注 2: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使用担保额度由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和珠海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使用。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1.14、7.2.13, 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30%, 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公司对子公司使用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表 2: 使用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情况
1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	86.66%	212,000.00	250,000.00	75.11%	否	无

2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99.97%	40.76%	7,000.00	10,000.00	3.00%	否	无
3	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82.30%	51.37%	2,600.00	8,000.00	2.40%	否	无
4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57.67%	1,900.00	4,000.00	1.20%	否	无
5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37.64%	0	2,000.00	0.60%	否	无
6	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72%	0	2,000.00	0.60%	否	无
7	广州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309.26%	0	1,000.00	0.30%	否	无
8	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7.40%	52.46%	500	500.00	0.15%	否	无
9	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5%	7.26%	0	500.00	0.15%	否	无
	合计	-	-	224,000.00	278,000.00	83.53%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表 3: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日期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6,000 万元人民币	2008 年 5 月 23 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011 号高新工业村 T3 栋 3BB	李俊雄	计算机软硬件产品、楼宇智能化产品、通讯产品及其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的购销，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国内贸易（不含专营、	天源迪科持股 100%

					专控、专卖商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人民币	2009年6月9日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广兰道6号深装总大厦A座308	陈兵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测试及销售(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运行维护;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信息咨询、业务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通信产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天源迪科持股 99.973%; 2、其他股东持股 0.027%。
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6000 万元人民币	2017-05-12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云飞路66号天源迪科科技园四号楼	陈力	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决策分析;市场营销策划;教育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信息咨询;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技术、风险管理技术、大数据处理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接受银行委托,提供信用卡缴款提醒通知专业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企业征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天源迪科通过合肥天源迪科持股 82.3%; 2、吴福全持股 12.7%; 3、陈圣军持股 5%。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000 万元人民币	2010-11-09	合肥市高新区云飞路66号	解文	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计算机和网络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信息系统咨询和技术服务;通讯器材及设备、第二类互联网信息服务中的增值电信业务;数码配件、电脑、	天源迪科持股 100%

					电视机、电子产品的研发和网上销售；信息核实与信息补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接受银行委托提供信用卡缴款提醒通知专业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的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代客理财、融资担保等相关金融业务）；物业服务；房屋出租；互联网信息技术、风险管理技术、大数据处理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企业征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2009年4月21日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9 幢 20402 室	陈卫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商用密码产品销售；销售代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集成	天源迪科间接持股 100%

					电路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人民币	2002-06-20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路 89 号 A 栋 10 层南 12-24 房（不可作厂房使用）（该场所仅限办公用途）	李强	集成电路设计;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开发;移动终端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天源迪科持股 100%
广州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2014-10-20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10 层北 9-17 号(仅限办公)	陈秀琴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软件开发;	天源迪科持股 100%
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2013 年 10 月 16 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011 号 高新工业村 T3 栋 3Ba	袁夫捷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从事广告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日用百货、鞋帽服饰、玩具、化妆品、工艺美术品（除文物）、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办公用品、摄影器材、电子产品批发与零售；企业登记代理、商标代理；互联网商城零食坚果类产品、茶冲饮类产品及其他商城产品的运营、转售业务。 （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	1、天源迪科持股 57.4%； 2、袁夫捷持股 24.6%； 3、詹宏智持股 17.4%； 4、廖馨持股 0.6%。

					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0 万元 人民币	2007-08-10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 1 栋 A 座 2801	闵定举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与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技术咨询；计算机配套产品的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系统技术维护；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天源迪科持股 75%

以上被担保公司均非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表 4: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4,510,141,383.72	963,721,306.52	235,975,037.67	694,298,279.03	76,177,266.44
净资产	601,824,827.68	570,861,878.17	114,752,856.17	293,893,963.47	47,506,422.74
营业收入	6,381,195,009.62	407,648,615.49	293,825,726.68	156,050,160.13	47,753,588.56
净利润	117,716,518.99	36,813,128.16	32,820,466.75	23,932,429.19	-15,108,482.76
归母净利润	117,716,518.99	36,802,084.22	27,011,244.14	23,932,429.19	-15,108,482.76
项目	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	广州天源迪科信息	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	深圳市汇巨信息技	

	有限公司	技术有限公司	术有限公司	术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115,320,735.78	6,280,188.45	10,663,294.46	50,082,368.97	
净资产	100,654,666.38	-13,141,879.19	5,069,599.31	46,447,822.36	
营业收入	33,525,170.23	11,770,739.59	1,797,231.88	10,598,185.69	
净利润	-2,204,517.41	-8,547,901.22	-1,024,110.18	2,436,024.21	
归母净利润	-2,204,517.41	-8,547,901.22	-587,839.24	1,827,018.16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其他业务关系

表 5：关联情况

被担保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董事长、总经理陈友同时担任金华威的董事长，财务总监钱文胜同时担任金华威的董事。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因金华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故金华威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金华威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董事陈兵同时担任维恩贝特的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秀琴同时担任维恩贝特的董事，副总经理罗赞同时担任维恩贝特的董事，财务总监钱文胜担任维恩贝特的董事。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维恩贝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故维恩贝特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维恩贝特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副总经理陈力同时担任安徽迪科数金的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陈兵同时担任安徽迪科数金的董事。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安徽迪科数金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故安徽迪科数金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安徽迪科数金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董事长、总经理陈友同时担任合肥天源迪科的董事长。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合肥天源迪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合肥天源迪科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合肥天源迪科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董事、副总经理陈鲁康同时担任上海天源迪科的董事长。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上海天源迪科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故上海天源迪科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上海天源迪科提供担保事项不是关联交易。
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副总经理李强同时担任广州易杰的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秀琴同时担任广州易杰的董事，财务总监钱文胜担任广州易杰的董事。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广州易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广州

	易杰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广州易杰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广州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秀琴同时担任广州天源迪科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广州天源迪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广州天源迪科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广州天源迪科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汪东升同时担任深圳宝贝团的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秀琴同时担任深圳宝贝团的董事。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宝贝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故宝贝团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宝贝团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源迪科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汪东升同时担任深圳汇巨的董事长。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因汇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故汇巨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汇巨提供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4、被担保对象或有事项

表 6：被担保对象或有事项说明

被担保对象	对外担保及抵押	借款情况	进行中的诉讼与仲裁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见注 3	见表 7	见注 4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安徽迪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广州市易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广州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深圳市宝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深圳市汇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表 7：金华威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业务种类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深圳金华威	中国银行	¥40,000,000.00	流贷	2024-4-23	2025-4-23
深圳金华威	中国银行	¥30,000,000.00	流贷	2024-5-16	2025-5-16

深圳金华威	北京银行	¥10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2024-5-27	2025-5-27
深圳金华威	上海银行	¥50,000,000.00	流贷	2024-5-28	2025-5-28
深圳金华威	邮储银行	¥40,000,000.00	流贷	2024-5-30	2025-5-29
深圳金华威	北京银行	¥10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2024-6-12	2025-6-12
深圳金华威	渤海银行	¥15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2024-6-18	2025-3-31
深圳金华威	民生银行	¥50,000,000.00	流贷	2024-9-13	2025-1-13
深圳金华威	汇丰银行	¥80,000,000.00	贸易融资	2024-9-19	2025-1-17
深圳金华威	汇丰银行	¥30,000,000.00	贸易融资	2024-10-16	2025-4-14
深圳金华威	交通银行	¥90,000,000.00	流贷	2024-10-18	2025-2-18
深圳金华威	民生银行	¥50,000,000.00	流贷	2024-10-23	2025-4-23
深圳金华威	大华银行	¥40,000,000.00	流贷	2024-10-23	2025-4-18
深圳金华威	交通银行	¥50,000,000.00	流贷	2024-10-25	2025-3-22
深圳金华威	汇丰银行	¥40,000,000.00	贸易融资	2024-10-31	2025-4-29
深圳金华威	大华银行	¥30,000,000.00	流贷	2024-11-7	2025-5-6
深圳金华威	交通银行	¥30,000,000.00	流贷	2024-11-8	2025-3-8

威					
深圳金华威	交通银行	¥ 50,000,000.00	流贷	2024-11-12	2025-6-7
深圳金华威	广发银行	¥ 50,000,000.00	流贷	2024-11-15	2025-5-27
深圳金华威	南洋商业银行	¥ 70,000,000.00	流贷	2024-11-19	2025-5-19
深圳金华威	东亚银行	¥ 50,000,000.00	流贷	2024-11-22	2025-4-10
深圳金华威	浦发银行	¥ 50,000,000.00	流贷	2024-12-6	2025-8-6
深圳金华威	徽商银行	¥ 100,000,000.00	流贷	2024-12-9	2025-9-9
深圳金华威	光大银行	¥ 15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2024-12-11	2025-12-5
深圳金华威	民生银行	¥ 100,000,000.00	流贷	2024-12-12	2025-4-7
深圳金华威	邮储银行	¥ 40,000,000.00	流贷	2024-12-12	2025-9-17
深圳金华威	交通银行	¥ 150,000,000.00	流贷	2024-12-13	2025-7-13
深圳金华威	光大银行	¥ 20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2024-12-16	2025-12-12
珠海金华威	玉山银行	¥ 50,000,000.00	流贷	2024-11-25	2025-5-25
珠海金华威	浦发银行	¥ 40,000,000.00	流贷	2024-12-6	2025-8-6
珠海金华威	北京银行	¥ 20,000,000.00	流贷	2024-12-12	2025-10-12

合计	¥2,120,000,000.00			
----	-------------------	--	--	--

注 3：金华威对外担保及抵押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华威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无抵押及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金华威对外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促进对下游客户应收帐款的回收，与金融机构开展分销通业务，金华威拟对符合金融机构资质条件的下游客户贷款提供保证金担保，下游客户贷款金额不超过金华威对其应收帐款的 100%，贷款作为应收帐款回款直接支付至金华威账户，金华威拟提供的保证金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下游客户贷款金额的 10%，实际向金融机构使用保证金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年内有效。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4：金华威目前进行中的诉讼与仲裁事项

截止目前，金华威发生的诉讼事项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为 157,686,568.66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诉讼的披露标准，无需进行单独公告。

金华威是华为的企业网业务总经销商，客户分散且合同数量多，为了提高回款的效率，将诉讼作为常规催款的手段，对于回款超期 60 天的销售合同，金华威将相关材料提供给律师，提交仲裁委或法院申请立案处理。金华威目前涉及的诉讼事项中，其均为诉讼方。

四、担保内容

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

在使用担保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在有效期内（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申请的融资提供担保，授权公司董事

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使用担保额度 278,000 万元为最高使用担保额度，该使用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实际担保发生时，担保协议/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授权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由公司授权代理人根据融资需要和风险评估综合确定。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和逾期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38,798.8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1.75%；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0,816.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31%，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2024 年 8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全体董事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子公司深圳金华威提供担保的议案》。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为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担保，实际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使用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期限 2 年，担保方式包括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53,625.00 万元。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提供担保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被担保人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或借款无法偿还情形。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股东的利益。

担保协议签订后，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

七、独董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八、授权事项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九、审批程序

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董专门会议决议。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